

先锋社区创“先锋”

通讯员 陈诗雯 沈佳乐

海宁市马桥街道先锋社区作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它的发展史是一部以法治促善治、以良法助共富的生动实践史。近年来,先锋社区始终将法治作为基层治理的底色与核心驱动力,在壮大集体经济、提升居民收入、发展养老产业等方面,蹚出了一条新路,成为远近闻名的“治理样板”。

依规治村,法治护航激活集体经济“一池春水”。回望发展之初,集体资产管理粗放、合同规范缺失等难题,曾是制约社区发展的“拦路虎”。锚定痛点破局,社区率先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常态化开展“法治体检”,对土地流转、厂房租赁、工程招投标等涉集体利益事项进行全方位合规审查。这种“凡事依法、遇事找法”的治理模式,有效堵住了集体资产流失的漏洞。在清晰的产权界定和完善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下,越

越多的优质项目安心落户社区。近年来,社区的集体经济实现了跨越式增长,居民的钱袋子一天天鼓了起来,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了历史性飞跃。法治不仅是社区稳定的“压舱石”,更成为集体经济长效发展的“吸金石”。

民主协商,法治保障托起养老产业“幸福夕阳”。面对人口老龄化浪潮,社区以法治思维破解民生痛点,将养老产业发展全程纳入法治化轨道。在筹建嘉兴市首个公建民营村级养老院——海宁九久夕阳红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时,面对3500万元投资体量,社区依托“民生议事堂”平台,严格践行“四议两公开”法定程序,从立项、筹资到“医养结合”运营模式敲定,每一步都阳光透明,全程接受法务审核与居民监督。如今,这座拥有近百间房、三百余张床位的养老中心,既为老人提供了专业贴心的养老服务,也通过合法合规的流转机制,为村集体带

来稳定收益,实现了民生福祉与集体经济壮大的法治“双赢”。

大爱先锋,精细治理绘就未来法治新图景。近五年来,社区深化“大爱先锋”治理内涵,推动法治文化与乡风文明深度融合,构建“微网格+法治”精细化治理体系,培育一批扎根群众的“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通过设立共享法庭、多元化解纷工作站,社区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无论是邻里之间的日常琐事,还是涉及产业发展的复杂权益纠纷,都能在法治的框架内得到公平、公正的解决。这种崇尚法治、尊重规则的浓厚氛围,让社区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攀升。

社区用实际行动证明:法治是最坚实的保障,也是最普惠的民生。在迈向共同富裕的新征程上,社区正以更加昂扬的姿态,续写着基层法治建设的崭新篇章。

五位一体强实训

近日,义乌市消防救援局组织全勤指挥部及基层骨干,开展2026年度高层建筑火灾处置专项培训。培训采用“理论讲解、实地熟悉、实操训练、效能测试、复盘研讨”五位一体模式,涵盖高层建筑功能设计、消防设施应用、风险辨识、初战控火、高层供水、内攻搜救、门控技术等理论教学与真烟真火模拟训练,实地熟悉超高层建筑消控室、避难层、转输水箱等重点部位,并复盘研讨典型火灾案例,总结实战经验。

通讯员 陈文青



警灯闪烁护平安

通讯员 梁佳艺

本报讯 连日来,每当夜幕降临,温岭市箬横镇大街小巷灯火通明,警车与民警穿梭在车流人流中,闪烁的警灯为群众筑牢安全防线。

据悉,派出所采取步巡与车巡相结合的方式,对夜宵集中区、娱乐场所等重点区域开展常态化夜间巡逻防控。针对巡防薄弱、警力紧张、覆盖面不足等问题,该所以警情研判为依据,优化巡防布局,精准投放警力,使巡逻时段与路线更具针对性。同时,同步开展夜间基础排查,全面摸排安全隐患、矛盾纠纷及重点人员情况,以巡促防、以查除险,全力守护辖区夜间安全稳定。

誓言铿锵映初心

通讯员 夏念明

本报讯 近日,平阳县消防救援大队组织全体指战员前往平阳革命烈士陵园,开展清明祭英烈活动。

活动中,全体指战员身着制服、列队肃立,向烈士纪念碑默哀,缅怀革命先烈。随后,大家依次敬献鲜花、鞠躬致敬,表达追思。全体党员面向党旗,举起右拳,重温入党誓词。

此次祭扫活动,让指战员接受了一次红色教育。大家表示,将坚定理想信念,以先烈为榜样,立足岗位、扎实履职,全力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用实际行动践行“人民消防为人民”的铮铮誓言。

护航美丽樱花季

连日来,平湖公安增派警力进驻景区,强化秩序维护与便民服务。执勤交警为游客讲解游览路线与出行提示,以暖心服务守护市民踏青赏樱。

通讯员 江南乾



一场会诊解开“标准打架”难题

通讯员 金盼晴 蔡敏

本报讯 近日,台州市黄岩区一家模具龙头企业完成喷漆作业改造,实现环保与安全双向合规,有效降低了企业合规成本。

模具产业是黄岩区的特色支柱产业。此前,喷漆作业环节因不同部门的监管要求存在差异,让企业陷入两

难:生态环境部门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要求密闭作业,防止废气无组织排放;应急管理部门则按相关标准,要求喷漆室设置机械通风,以防燃易爆气体积聚。“一关一开”的不同要求,成为企业发展的“心病”。

今年1月,该企业在一次以执法改革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座谈会上反映了这一问题。黄岩区综合执法办迅速

牵头,联合生态环境、应急管理等部门组建联合论证组,深入企业喷漆车间进行现场核查。经论证,生态环境部门要求的“密闭”并非完全密封,而是通过围护结构与负压收集系统收集废气;应急管理部门要求的“通风”可与废气收集系统合并设置,二者并非对立关系。

随后,三部门联合会商出台《黄岩区工贸企业喷漆作业要求会议纪要》,明确“负压密闭、安全通风、达标排放”的统一监管路径,为基层处理相关问题提供了可复制、可推广的方案。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张仕伟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张仕伟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将所合法拥有的本公告项下资产(包括债权及担保)依法转让给张仕伟,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特此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张仕伟履行相关义务。

张仕伟作为上述资产的受让人,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张仕伟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特此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仕伟 2026年4月7日

| 序号 | 债务人名称 | 币种 | 账面本金余额 | 账面利息 | 本息合计 | 担保情况 | 备注 |
|----|-------|-----|------------|-----------|------------|---|----|
| 1 | 潘静 | 人民币 | 1500000 | 132273.38 | 1632273.38 | 由黄岩新街8幢23号203室共计58.49平方米商品房抵押担保并自购商业保险 | |
| 2 | 吴艳红 | 人民币 | 1900000 | 29195.25 | 1929195.25 | 由华容街道梁梁村24幢1901室共计112.52平方米商品房抵押担保并自购商业保险 | |
| 合计 | | | 3400000.00 | 161468.63 | 3561468.63 | | |

上述标的债权明细表为截止基准日(即[2026]年[2]月[28]日)注: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书约定为准。

义乌市芬莉针织实业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公告

浙江省义乌市人民法院于2026年3月19日对义乌市芬莉针织实业公司预重整进行了登记,于2026年3月31日作出(2026)浙0782综调5670号之一通知书,确定浙江京衡(义乌)律师事务所担任义乌市芬莉针织实业公司预重整的管理人。

请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5月8日前通过邮寄申报或现场申报方式进行债权申报(债权申报地点及电话:浙江省义乌市香山路666号五楼浙江京衡(义乌)律师事务所,联系人:1.赵律师,13750939682;2.郭律师,15825799375)。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的,应说明债权数额、债权性质并提供相应证据材料。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预重整期间债权人作出的承诺和授权效力将延续至重整程序,债权人与临时管理人在预重整期间就法律关系、债权金额、债权性质等的审查和确认结果在重整程序中仍有效。

债权人会议召开的时间及其他事项届时将另行决定和通知。特此公告。

义乌市芬莉针织实业公司预重整管理人 2026年4月7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与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与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协议》,(合同编号:2026浙批D,签订日期:2026年3月24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含各分支行)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损害赔偿权、利息债权)依法转让给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特此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相关义务。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资产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0571-85011888,0571-8382550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7日

| 序号 | 借款人 | 借款合同编号 | 本金余额(元) | 利息(元) | 担保人 |
|----|----------------|-------------------------------------|----------------|--------------|-----------------|
| 1 | 杭州吉秀科技有限公司 | 余杭2023人借0961 | 2,084,500.00 | 51,664.64 | 高益锋 |
| 2 | 杭州瑞木科技有限公司 | 桐庐2023人借329号 | 6,800,000.00 | 461,088.98 | 李培雨,李佳霖 |
| 3 | 杭州天利广告有限公司 | 临安青川12024年人借字039号 | 3,699,989.89 | 102,808.63 | 王晔,徐建 |
| 4 | 杭州吉泰达科技有限公司 | 富阳2024人借200,富阳2024人借206,富阳2024人借254 | 5,000,000.00 | 160,740.07 | 陈廷,李建立 |
| 5 | 杭州浙信通物联网服务有限公司 | 临平2024人借0576 | 9,500,000.00 | 310,845.04 | 陈洪波,包晓鸣,陈天骥,赵晓艺 |
| 6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临平2022人借3254 | 9,044,733.20 | 300,603.01 | 陈洪波,包晓鸣 |
| 7 | 浙江锦元贸易有限公司 | 22NRJ353 | 6,673,150.00 | 203,573.14 | 褚奇军 |
| 8 | 杭州友策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 24NRJ060,24NRJ096 | 1,500,000.00 | 90,322.74 | 褚奇军 |
| 9 | 浙江固研科技拼有限公司 | 信息港2023人借0890号 | 4,399,991.10 | 301,921.17 | 褚奇军,卢浩 |
| 10 | 杭州杰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绿都2023人借0538号 | 2,248,802.50 | 102,297.36 | 沈斌 |
| 11 | 杭州奥子商贸有限公司 | 博奥2023人借1212号 | 2,099,750.00 | 65,124.15 | 吴毅华,吴智勇,王芳 |
| 12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绿都2023人借0425号 | 1,719,672.50 | 73,855.55 | 毛宗辉 |
| 13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3PRJ384 | 2,799,920.20 | 118,869.27 | 潘友壮 |
| 14 | 杭州富阳富申贸易有限公司 | 24PRJ095 | 1,919,000.00 | 74,209.22 | 无 |
| 15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3LRJ119 | 3,958,600.00 | 127,522.99 | 王川茂 |
| 16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4LRJ168 | 1,662,023.81 | 34,162.94 | 张友好 |
| 17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2LRJ326 | 7,378,353.99 | 171,721.24 | 王志杰,陈春香 |
| 18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023J146 | 4,957,999.11 | 116,881.08 | 陈天一,袁帆 |
| 19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3LRJ182 | 2,399,734.26 | 122,343.49 | 吴志华,卢海婷 |
| 20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4LRJ153 | 1,775,802.67 | 44,366.05 | 李毅华,谢松剑 |
| 21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024J074 | 1,620,000.00 | 56,500.55 | 陈洪波 |
| 22 | 杭州冷不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23LRJ144 | 1,569,977.90 | 44,671.21 | 任凯,陈新海 |
| 23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3KRJ1177 | 6,174,767.36 | 205,363.34 | 无 |
| 24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3KRJ056 | 2,729,750.00 | 95,787.45 | 凌淑丽 |
| 25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3KRJ084 | 1,776,365.00 | 56,881.52 | 徐根根,单春华 |
| 26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2KRJ272 | 1,708,319.81 | 78,451.17 | 曹伊倩 |
| 27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3KRJ260 | 1,585,371.15 | 71,527.23 | 陈洪波,尹金兰 |
| 28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1KRJ295 | 1,548,800.00 | 125,714.39 | 汤勇 |
| 29 | 杭州净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1KRJ321 | 1,508,751.24 | 87,838.92 | 李维航,王彩华 |
| 合计 | | | 101,844,126.23 | 3,857,856.52 | |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截至2026年1月29日,上述债权的债权本金合计101,844,126.23元,利息合计为3,857,856.52元(如依据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内容和相关的法律规定计算出的本息实际金额与上述金额不一致的,以依据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内容和相关的法律规定计算出的本息实际金额为准)。清单中的保证担保及抵(质)押担保情况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和法律生效文件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债权债务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